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项目背景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申报发行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科技大厦、研发 A1 楼及国电总部 4 号楼项目作为底层资产, 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以下简称“本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的公告》(临 2024-017)。

二、项目进展

本项目申报材料已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获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本项目申报发行结果以相关监管机构的审批或注册结果为准。

三、风险提示

本项目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同意, 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